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CW Limited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8)

**於 2024 年 5 月 30 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在電訊盈科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2024 年 5 月 30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 2024 年 4 月 3 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已按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所有決議案均於 2024 年 5 月 30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有關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接納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705,057,171 (99.919500%)	3,790,602 (0.080500%)
2.	宣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 28.48 分。	4,708,832,437 (99.999674%)	15,336 (0.000326%)
3.	(a) 重選李澤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351,790,288 (92.417366%)	357,054,448 (7.582634%)
	(b) 重選謝仕榮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640,054,398 (98.539125%)	68,790,338 (1.460875%)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c) 重選唐永博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604,515,498 (97.784627%)	104,318,238 (2.215373%)
	(d) 重選黃惠君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420,811,802 (93.883151%)	288,032,934 (6.116849%)
	(e) 重選 Bryce Wayne Lee 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989,658,468 (84.726908%)	719,186,168 (15.273092%)
	(f) 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彼等的酬金。	4,704,341,283 (99.904574%)	4,493,473 (0.095426%)
4.	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釐定其酬金。	3,902,482,537 (82.875565%)	806,363,236 (17.124435%)
5.	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4,079,049,462 (86.625435%)	629,786,322 (13.374565%)
6.	授予本公司董事回購本公司本身證券的一般授權。*	4,705,795,056 (99.935425%)	3,040,717 (0.064575%)
7.	擴大本公司董事根據第 5 項普通決議案獲授予的一般授權。*	4,097,329,129 (87.013451%)	611,516,544 (12.986549%)
8.	批准採納本公司新股份獎勵計劃。*	4,081,973,370 (86.687360%)	626,871,553 (13.312640%)
9.	批准採納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	4,255,390,783 (90.370356%)	453,444,007 (9.629644%)
10.	批准採納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新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4,254,874,849 (90.368455%)	453,488,090 (9.631545%)
11.	批准終止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現有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	4,256,317,964 (90.398970%)	452,052,008 (9.601030%)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739,638,249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但須放棄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投贊成票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放棄表決權。概無股份持有人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董事如下：李澤楷先生、許漢卿女士、謝仕榮先生、孟樹森女士、衛哲先生、麥雅文先生、黃惠君女士、Bryce Wayne Lee 先生、Lars Eric Nils Rodert 先生、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先生及 Sharhan Mohamed Muhseen Mohamed 先生。

承董事會命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張學芝

香港，2024 年 5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澤楷（主席）及許漢卿（署理集團董事總經理及集團財務總裁）

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GBS；唐永博（副主席）；孟樹森；王芳及衛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黃惠君；Bryce Wayne Lee；Lars Eric Nils Rodert；David Christopher Chance 及 Sharhan Mohamed Muhseen Mohamed